|  |
| --- |
| **武汉市市直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业务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主管部门：武汉市水务局  报告时间：二○一八年七月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主要为水务工程建设提供质量保障；承担武汉市七个中心城区、六个远城区和五个经济开发区的水利、提防、排渍、污水处理、城市供用水系统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和水务工程质量监督人员的专业培训。多年来，质监站很好的履行了水务工程质量监督职责，为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提供了安全保障。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业务经费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大中型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以及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全覆盖，为武汉市全年水务工程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发生提供了坚实的质量保障，2017年由质监站监管的武汉市后湖泵站三期机组改造及后湖四期泵站工程、武汉市港西二期泵站及配套管道工程等四项工程获湖北省水利工程建设文明工地。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是大中型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全年不发生一起因本单位失职造成的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全覆盖。具体绩效指标设置情况如下：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业务经费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如下：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务工程建设项目 | 190项 |
| 质量指标 | 大中型水务工程报监率 | 100% |
| 重点水务工程飞检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工程开工至工程竣工 | 当年 |
| 成本指标 | 控制在预算内 | 61.11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直接经济效益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发挥工程设计的应有效益 | 好 |
| 环境效益指标 | 发挥工程设计的应有效益 | 好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发挥工程设计的应有效益 | 可行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 | 95 |

（三）经费来源及支出情况

2017年项目预算投资61.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11万元。项目预算投资具体情况：水务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费31.90万元、业务培训费1.20万元、聘用人员经费25.8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20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重要依据。通过绩效评价，从效率的角度分析，准确掌握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发现项目实施的困难和问题，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和教训，为项目实施的进一步深化提供有益帮助。

（二）绩效评价框架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各级指标名称、权重、指标解释、指标说明、目标值、绩效标准和评分细则等方面。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参照《湖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投入和过程在此框架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特点适当进行完善，产出和效果根据项目特点进行了细化。

1.评价指标

第一步，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库。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层次，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第二步，采用调查法，确定评价指标。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后，对指标库中的指标进行分析、权衡、补充、选择，最后确定评价指标。在此基础上最终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21个三级指标。

2.权重

根据本项目特点及各指标维度、类别考评内容，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最终确的项目投入权重为12%，项目过程权重值占28%，项目产出权重值占30%，项目效益权重值占30%。

3.指标说明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说明确定了三级指标评分的要点，指出定性指标的评价核心，定量指标的指标实现值的计算公式、数据口径，说明了21个三级指标设置的目的，指导三级指标评价的方向。

4.指标目标值

指标目标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目标值以项目计划目标确定。

5.绩效标准

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为行业标准和计划标准。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采用国家财务相关法律法规，产出和效果指标采用计划指标值作为绩效评价标准。

6.评分细则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三级指标评分是在指标说明评分要点的基础上进行的，定性指标对评分要点分段量化得分，定量指标按量化量直接评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项目档案、财务资料进行检查，结合问卷调查和实地考察情况，项目组对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对每个指标进行独立评价和打分，在此基础上形成项目的整体得分。

根据《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中财政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级别评定相关要求，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分以上的为优秀、80-90分为良好，60-80分为中等，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分析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项目投入

本项指标总分为12分，实际得分10.98分，得分率91.50%，项目投入具体评价如下：

（1）依据充分性

2017年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业务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申请理由符合规定，项目申报的主要内容完整，但测算依据及说明不具体。

1. 目标合理性

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确保了大中型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以及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全覆盖，为武汉市全年水务工程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发生提供了坚实的质量保障。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武汉市经济发展规划，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3）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立了年度绩效指标，指标设置较为科学，但效益指标设置过于宽泛，无法清晰的体现年度绩效目标所应达到的既定效果。

（4）资金执行率

2017年项目支出预算61.11万元，同口径预算实际支出60.93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99.71%，具体情况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 | 执行数 | 执行率 |
| 1 |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业务经费 | 61.11 | 60.93 | 99.71% |

2.项目过程

项目资金使用按照计划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资金拨付与使用有完整的审批流程和手续，独立核算，账簿齐全，并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监控机制。项目管理所需人员、设备设施等条件落实到位，项目建设的施工单位和相关单位的确定办理了政府采购等相关手续。项目基本建设程序管理、项目工程质量管理、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健全且得到执行, 项目单位基本建设管理程序落实到位。本项指标总分为28分，实际得24分，得分率85.71%,项目过程具体评价如下：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了规范和加强项目的财务管理，严格执行项目资金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准则》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印发了制定和印发了《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财务管理制度》、《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三公经费管理制度》、《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会议管理制度》等系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建立严格的财务报销制度和严格印鉴管理机制。

（2）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的用途基本相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基本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发票合法合规。

（3）资金单独核算

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严格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事业单位单位会计制度》管理规定，单独核算，按要求设置会计科目，建立账目。

（4）财务信息质量

预算执行和财务管理比较规范，会计资料真实，会计处理和决算报告编制符合预算法、相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资金通过财政直接直付、授权支付或其它方式进行结算。资金拨付使用严格按照程序执行，经办人提出申请，并注明用款理由和相关支出附件，经综合室审核，由站领导审批后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或授权支付，以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单位系统内部有比较完整的财务管理规定和制度，主管人员熟悉相关预算资金管理的法规，账簿及原始凭证齐全，账实相符，手续齐备，会计账务保存完整。

（5）项目组织实施

按照《湖北省大中型水利工程质量终身责任管理办法》的通知和武汉市质量强市创建工作要求，2017年全市水务工程进一步全面推行质量终身责任承诺制，水利工程按照要求签订了六万终身责任承诺书和法人授权书，给排水及污水工程签订了五方终身责任承诺书和法人授权书，更加明确和落实工程参建各方的质量责任和处罚措施。坚持安全生产工作一把手负总责，安全生产目标任务层层分解，逐级签订责任状，明确责任人，建立责任制，做到“严肃态度、严密组织、严格要求、严明纪律”，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生产网络。全面推行质量“飞检”工作，做到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全覆盖。

1. 基本建设程序管理

严格推行工程质量检测制度，在主体工程开工之前，要求工程参建单位选定有资质、信誉良好的检测单位，并签订检测合同，由施工单位根据工程量及技术指标编制检测计划，监理单位审核后报质监站备案。项目实施基本符合基本建设程序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资金的拨付基本符合有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基本实现项目预期目标。

（7）项目工程质量管理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把安全生产的责任落实到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的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工序，坚持“一票否决”，保存高压态势，在2017年安全生产严峻的形式下，全年水务建设工程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8）项目档案管理

单位有完善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档案管理要求，注重对原始资料在实施过程的收集和整理，分门别类组卷，档案资料做到真实、齐全、有效，但存在部分质量安全监督工程师现场检查中未将检查的过程和结论进行书面登记、留底备查。

3.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良好，项目在预定时间内及时实施完成，质量指标基本达到预期。本项指标总分为30分，实际得分达到29.50分，得分率98.33%,项目产出具体评价如下：

1. 水务工程质量监督项目完成率

2017年度完成水务工程质量监督项目共247项，工程涵盖了中小河流治理、病险水库整险加固、农田水利重点县、农排泵站更新改造、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提防整险加固、湖泊清淤及水质提档升级、农村排灌港渠清淤整治、水厂及污水处理厂、排水泵站新建及改扩建、给排水及污水官网建设、污水提升泵站、供水工程加压站、农村安全饮水工程、两江四岸江滩建设及海绵城市建设等，2017年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水务工程质量监督项目完成率为100%，完成了年度计划安排的水务工程质量监督项目。

（2）大中型水务工程报监率

按照省、市、区三级职责分工，由市级监督管理的水务工程报监手续，大中型工程覆盖率100%。武汉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分别成立了监督小组，对已报监的项目进行质量、安全监督计划交底，对水利水电工程下达了项目划分批复80个单位工程、232个分部工程，核定单位工程等级66个，核备分部工程等级282个，质量抽检计划批复35个。检查了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安全保证体系，核验了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对存在的问题分别要求相关单位进行整改，并通知建设单位督促落实，实现大中型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的绩效管理目标。

（3）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率

2017年安排了质量“飞检”专项经费31.90万元，进行了三批次的质量“飞检”。主要检测了砼强度及厚度、垫层厚度、结构尺寸、钢筋间距、保护层厚度、平整度、土方密实度、饱水抗压强度，涵盖了农村港渠清淤、病险水库整险加固、农田水利重点县、中小河流治理、大型灌区除险加固、水厂、污水处理厂等，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率100%，实现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全覆盖计划目标。

（4）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为合法率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设计文件及规范标准，对全市在建水务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了抽查、巡检，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下发整改通知单或监督意见书。

1. 完成及时率

按照要求每月上报一次安全生产信息，办理市局办公室、建设处、水资源处转交的环保督查事项21件，均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办理回复，安全生产信息上报、各类投诉件办理完成及时率100%。

4.项目效果

项目的实施使武汉市全年水务工程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满足了城市发展的需要，保证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为经济的发展以及社会的安定提供了质量保障。本项指标总分为30分，实际得分达29分，得分率96.67%,项目效果具体评价如下：

1. 社会效益

2017年是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水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形式持续好转的一年，全年水务工程监督项目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一是组织完成了南太子湖污水处理厂、堤角水厂扩建工程、雅安街排水骨干箱涵等22个项目涉及深基坑、顶管、沉井、高支模安全施工方案通过了市建科委专业委员会的评审，安全咨询6项，并监督落实；二是组织完成了洪山区、武昌区等四个中心城区大型排水管涵清淤工程的安全施工方案评审，并监督落实；三是配合市建委管网站对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武昌污水深遂工程等进行了开工前既有管网保护工作，按照《武汉市城市管线管理办法》督促参建单位与相关权属单位签订管网保护协议，明确管网保护的责任和措施，保证了现有管网的运行安全；四是加强对在建水务工程的垂直起重机、塔吊的安全监管，全年共检查核备江南泵站、后湖四期泵站、北湖泵站等15台套塔吊、垂直升降机，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五是检查了七个中心城区及三个主要投资平台涉及渡汛安全的工程项目，江南泵站、后湖四期泵站、港西泵站、琴断口水厂工程等均完成了涉及堤防安全的主体结构与管道施工，按渡汛方案完成了堤防恢复工程，确保2017年安全渡汛；六是配合市局安监处迎接完成了市安委会、省水利厅安全生产大检查，在五一、十一等重点节假日进行了三次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共发现和整改了30处质量安全隐患；七是举办了三次全市水务工程安全生产专题讲座，培训了水务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40人次，宣讲了《新安全生产法》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并将《农民工安全生产手册》等书籍送发到水务建设工地，加强农民工的安全教育培训。

（2）可持续影响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重要的一年，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我市“四水共治”、灾后重建等项目多、工期紧、任务重。项目的实施，为武汉市七个中心城区、六个远城区和五个经济开发区的水利、提防、排渍、污水处理、城市供用水系统建设工程项目的完工提供了质量安全保障，确保了大中型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以及重点水务工程质量“飞检”全覆盖，促使了武汉市全年水务工程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发生，提升了湖泊水质升级、城市排水防涝能力以及污水收集处理能力，确保了安全渡汛、解决了雨季城区积水深、退水久的现状，美化了居民的生活环境，满足了城市发展的需要，保证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为经济的发展以及社会的安定提供了质量保障。

（3）生活环境改善程度

项目实施后，为我市“四水共治”、灾后重建等建设工程项目的完工提供了质量安全保障，加强了湖泊水质升级、城市排水防涝能力以及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改善了生态环境，提升了市民生活品质，增强了市民的幸福感和满足感。

（4）全年文明施工投诉处置满意率

2017年受理全年文明施工投诉18件，投诉件办理满意率为100%，达到考核标准。

（四）评价结论

1.综合评分结果

| **评价指标** | **权重** | **评级分值** | **项目得分** | **得分率** | **评价级别** |
| --- | --- | --- | --- | --- | --- |
| 项目投入 | 12% | 12 | 10.98 | 91.50% | 优 |
| 项目过程 | 28% | 28 | 24 | 85.71% | 良 |
| 项目产出 | 30% | 30 | 29.50 | 98.33% | 优 |
| 项目效果 | 30% | 30 | 29 | 96.67% | 优 |
| 综合绩效 | 100% | 100 | 93.48 | 93.48% | 优 |

从投入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申请符合规定，项目申报的主要内容完整，编制科学、实事求是，合理，项目资金按计划投入到位，资金拨付及时。

从过程来看，项目资金使用按照计划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资金拨付与使用有基本的审批流程和手续。项目管理所需人员、设备设施等条件落实到位，项目基本建设程序管理、项目工程质量管理健全。但财务管理上存在部分支出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基本支出挤占项目支出情况，账务处理不规范的问题；项目管理上存在档案管理执行不到位情况。

从产出来看，项目产出良好，项目在预定时间内及时实施完成，质量达标率基本达到预期。

从效果来看，项目的实施使武汉市全年水务工程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满足了城市发展的需要，保证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为经济的发展以及社会的安定提供了质量保障。

2.主要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符合城市发展政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财务和项目管理工作有效；项目完成情况、完成及时情况和质量达计划目标；项目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明显。项目实施使武汉市全年水务工程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改善了居民的生活环境，有利于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全面推行质量终身责任承诺制。

按照《湖北省大中型水利工程质量终身责任管理办法》的通知和武汉市质量强市创建工作要求，2017年全市水务工程进一步全面推行质量终身责任承诺制，水利工程按照要求签订了六万终身责任承诺书和法人授权书，给排水及污水工程签订了五方终身责任承诺书和法人授权书，更加明确和落实工程参建各方的质量责任和处罚措施。

2.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确保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

坚持安全生产工作一把手负总责，安全生产目标任务层层分解，逐级签订责任状，明确责任人，建立责任制，做到“严肃态度、严密组织、严格要求、严明纪律”，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生产网络。每个季度站务会专门研究一次全市水务工程的安全生产工作，研判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安全隐患的苗头及共性问题，明确安全检查的重点和方向，做到“业务工作管理到哪里，安全工作就延伸到哪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把安全生产的责任落实到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的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工序，坚持“一票否决”，保存高压态势。

3.加大力度，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工作。

一是开展全市水务工程“安全生产月”活动，与市安全协会联合在江南泵站、后湖四期泵站、夹套河骨干箱涵等工程进行了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专题培训。二是举办了三次全市水务工程安全生产专题讲座，培训了水务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40人次，宣讲了《新安全生产法》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三是将《农民工安全生产手册》等书籍送发到水务建设工地，加强农民工的安全教育培训。

4.严格推行工程质量检测制度。

在主体工程开工之前，要求工程参建单位选定有资质、信誉良好的检查单位，并鉴定检测合同。由施工单位根据工程量及技术指标编制检测计划，监理单位审核后报质监站备案。质监站技术室与检测单位联网，建立QQ群，各检测单位将自检、平检、30%见证检测和法人抽检结果上传质监站，由站技术室统一汇编分析后，下达到各监督小组。各监督小组以整改通知或监督意见书形式下达到施工及监理单位进行整改落实。同时检测结果作为质量评定及核定（核备）的依据，并适时进行质量“飞检”，对工程质量进行动态和过程监控，确保水务工程的质量。

（二）主要问题

一是项目申报文本中项目支出测算依据及说明不具体，项目支出内容有待进一步细化测算；二是效益指标设置过于宽泛，无法清晰的体现年度绩效目标所应达到的既定效果。

五、建议

1.投入方面

加强对《预算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力度，落实部门预算编制的主体责任。要在区预算部门开展多种形式的《预算法》学习宣传活动，提高部门工作人员的预算法定意识、资金绩效意识、花钱责任意识，明确对预算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有的法定责任，增强工作人员的预算编制参与度，准确、合理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2.项目管理方面

建立健全项目档案，督促质量安全监督工程师将检查的过程和结论，进行书面登记并留底备查。

3.产出方面

水务工程质量的高低优劣，一方面影响着建筑企业的经济效益和长远发展，另一方面也决定了防洪水、排涝水、治污水、保供水的成效，对于顽固隐患处理态度不坚决的现象，对此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要求及时改进，不得以小失大，酿成大祸。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部分项目绩效很难在短期内体现出来，一是项目效益是长期的过程，并非所有的投入当年就能见效，很难在短期内见到的效果；二是项目的效益难以准确定量衡量。

二0一八年七月十五日